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指数
基金主代码	370023
交易代码	37002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9 月 2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44,626.5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以实现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策略，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资产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

	的变化对股票组合进行动态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导致基金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时，本基金将运用其他方法建立实际组合，力求实现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最小化。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收益率+5%×税后银行活期存款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为高风险、高收益产品。 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相关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基金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20,794.59
2. 本期利润	4,368,330.4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0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018,536.3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4319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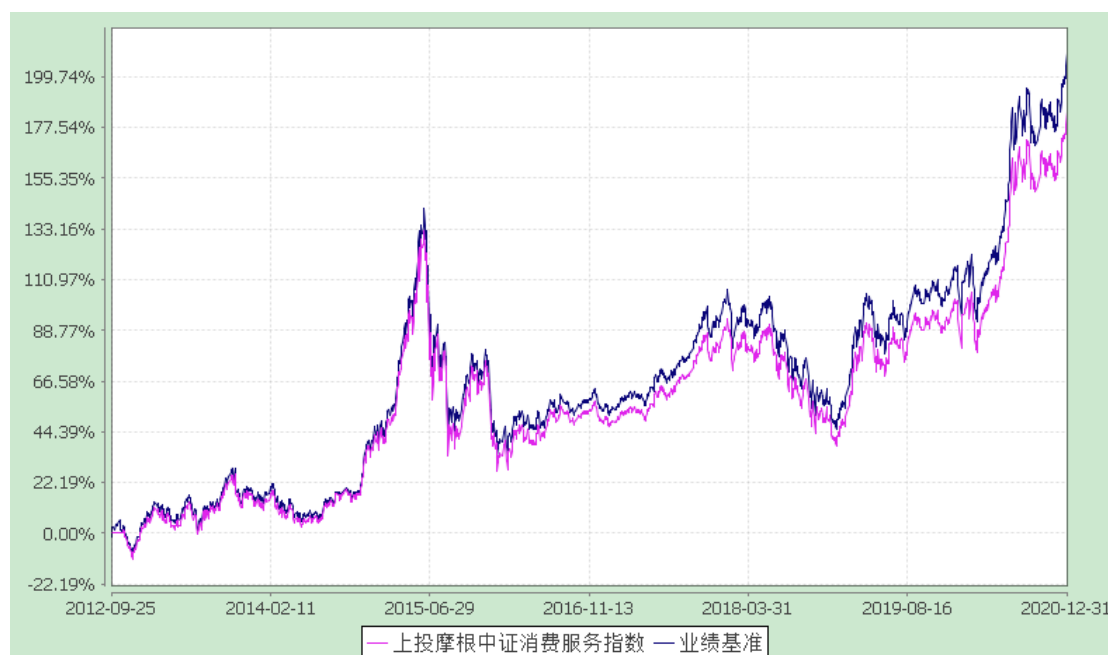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43%	1.08%	13.20%	1.10%	-0.77%	-0.02%
过去六个月	23.32%	1.37%	23.82%	1.39%	-0.50%	-0.02%
过去一年	45.01%	1.40%	46.86%	1.41%	-1.85%	-0.01%
过去三年	57.00%	1.35%	59.88%	1.36%	-2.88%	-0.01%
过去五年	68.65%	1.26%	76.44%	1.24%	-7.79%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4.27%	1.41%	210.33%	1.38%	-26.06%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 年 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2年9月25日，图示时间段为2012年9月25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基金建仓期自2012年9月25日至2013年3月24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施斌文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12-27	-	9 年	基金经理施斌文先生，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2012 年 7 月起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主要承担量化支持方面的工作。自 2017 年 1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上投摩根安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上投摩根安泽回

					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上投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4 月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隆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2 月至 7 月担任上投摩根安腾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上投摩根富时发达市场 REITs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5 月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裕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5 月同时担任上投摩根安通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上投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投摩根优选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及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上投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胡迪女士自2021年1月7日起被聘任为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且施毓文先生自2021年1月7日起不再担任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除以下情况外，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基金曾出现个别由于市场原因引起的投资组合的投资指标被动偏离相关比例要求的情形，但已在规定时间内调整完毕。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分析，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无。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本基金跟踪的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整体震荡上扬，当季涨幅近 14.3%，优于同期市场大盘表现。指数表现一定程度受益于食品饮料等板块的强劲表现，疫情背景下，在宽松的流动性环境，食品饮料龙头集中趋势不改，季度内申万食品饮料行业上涨 26.85%。本基金继续采用抽样复制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跟踪误差保持在合理范围内。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第一年，“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初现雏形，“消费升级”预计将持续。从基本面看，随着疫苗的推出，2021 年疫情对于经济的影响会渐行渐远，企业的盈利水平恢复增长，驱动上市公司收入及利润率的扩张。在 2020 年信贷水平显著扩张后，2021 年宏观的流动性水平逐步恢复常态，并可能中性偏紧，不过居民对于金融资产的配置及海外资金的流入，对股市的流动性仍有一定的支持作用。随着国内走向“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内需与消费会更加受重视，“衣食住行康乐”等各类消费仍将继续消费升级的趋势，因此消费主题有较高的中长期投资价值，短期市场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于新冠疫情的反复、疫苗研发的推进、美国政府换届等多重因素的扰动。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指数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20%。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15 年 0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拟调整本基金运作方式，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基金规模，方案已报监管机关。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6,424,887.07	92.79

	其中：股票	36,424,887.07	92.7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06,122.65	7.15
7	其他各项资产	25,254.45	0.06
8	合计	39,256,264.1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2.2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5,429,183.97	39.5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944,113.59	2.4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48,592.70	3.4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939,109.03	12.66
J	金融业	6,725,170.46	17.2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87,373.88	6.6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543,240.96	3.9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165,111.00	0.42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064,462.48	5.2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78,529.00	1.74
S	综合	-	-
	合计	36,424,887.07	93.35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76	恒瑞医药	18,966	2,113,950.36	5.42
2	601888	中国中免	6,890	1,946,080.50	4.99
3	600519	贵州茅台	948	1,894,104.00	4.85
4	000858	五粮液	5,812	1,696,232.20	4.35
5	601318	中国平安	18,919	1,645,574.62	4.22
6	603259	药明康德	8,868	1,194,696.96	3.06
7	002352	顺丰控股	12,700	1,120,521.00	2.87
8	600036	招商银行	24,080	1,058,316.00	2.71
9	300015	爱尔眼科	11,512	862,133.68	2.21
10	000661	长春高新	1,838	825,096.58	2.11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39.9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85.27
5	应收申购款	23,229.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254.4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五名积极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508,882.40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202,161.5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666,417.34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044,626.5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上投摩根中证消费服务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上投摩根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